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深圳市骏鼎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持续督导的培训报告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3 号——保荐业务》的相关规定，保荐机构项目组成员于 2024 年 12 月 2 日对深圳市骏鼎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骏鼎达”）到场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中层以上管理人员及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等相关人员进行了专门培训，并对未到场的相关人员派发了相关培训资料，督促其认真学习培训内容，本次培训的具体情况如下：

一、培训时间

2024 年 12 月 2 日 16:00-17:00

二、培训地点

培训地点：深圳市宝安区骏鼎达 3 楼会议室

培训形式：线下现场会议+线上远程会议

三、培训内容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从“证券交易监管”、“募集资金管理与使用”、“最新并购政策解读”、“年末注意事项”四个方面对参训人员进行合规培训，具体如下：

1、**证券交易监管**：对内幕交易、短线交易及窗口期交易的监管背景、监管规则及处罚案例进行讲解，警示上市公司及相关人员加强内幕信息管理，远离违规交易；

2、**募集资金管理与使用**：介绍募集资金使用的原则及要求，分析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主要违规案例和处罚，分享募集资金使用违规对再融资的影响，最后，为上市公司及相关人员提供了若干加强募集资金使用的措施与建议；

3、**最新并购政策解读**：向上市公司及相关人员介绍了“9.24 新政”以来，

最新的重组政策变化、并购重组市场概况及同行业的收并购案例；

4、年末注意事项：提示上市公司及相关人员在年底这一关键阶段，注重突击交易、募集资金按时归还、募投项目完成时间、审计委员会会议、信息披露公平性、会计师事务所更换等方面的合规事项。

(此页无正文，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深圳市骏鼎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持续督导的培训报告》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签名： 艾立伟
艾立伟

温杰
温杰

